Redis

说了那么多AVL树,B树,B+树,红黑树什么之类的,优化来优化去只不过是常数上的变化,对性能不会有太大的影响。因为这个时候我们已经遇到了另一个严重的瓶颈,就是IO瓶颈,为了解决这样的问题,Redis是如何破局的?

简介

百科上说,这玩意是一个性能极高的key-value数据库。我们说的什么Oracle数据库,MySQL数据库,SQL Server不香吗,丰富而且严谨的关系型数据库不好吗,为啥非得搞这样一个限制很大的数据库呢?存储的东西只能是键值对,而且还不能范围查询,这是什么辣鸡玩意?

没错,我一开始也是这么以为的,因为我觉得Redis的限制太大了,你一个Key就只能有一个value,那我想像关系型数据库一样存那么多字段怎么办,难道我每次存取都要序列化和反序列化,这样不是没事找事?而且最麻烦的是,范围查询直接就GG,哈希表里何来的范围查询,这对于我们这种查询密集的业务场景很明显是不好的嘛。好了,吐槽到此结束,下面我们好好来解释一下为什么Redis好。

Redis的底层实现

源码级的东西我就不多说了,往大了说,Redis依赖的数据库就是一个巨大的哈希表。众所周知,哈希表的查询复杂度是O(1)的,那么理论上,无论数据库里存了多少的数据,性能表现应该差异不会太大。事实上,Redis官方给出的性能是,每秒11万次查询和8万次写入。wdnmd的太厉害了吧?一秒钟几万次查询,你他妈逗我呢?MySQL能一秒钟几百次都已经不得了了,你一个这么轻量的玩意能扛住一秒几万次?对不起,哈希表就真的可以为所欲为。

说到哈希,没办法忽略哈希碰撞的问题嘛,我们之前说到有非常多的解决方案,比如说二次探测,或者在节点处延伸一个List出去等等。其实我们可以先从源头做起,我们如何选择一个算法,使得它哈希之后更难碰撞?

首先先得说一下哈希之后的结果是什么,理论上,为了让计算机不会发生溢出和超出寻址空间,计算出的哈希值应该是一个unsigned int类型(这个叫做一致性哈希算法,默认会对2^32-1取模,这里不铺开来说),这玩意有42亿个,足足够用了,没谁那么无聊把这么多的数据存进去数据库,什么电脑都得炸。我们这个时候来挖一下HashCode的计算方法:

```
public static int hashCode(byte[] value) {
    int h = 0;
    int length = value.length >> 1;
    for (int i = 0; i < length; i++) {
        h = 131 * h + getChar(value, i);
    }
    return h;
}</pre>
```

其实简单一句话说就是将字符串里面的字符以131进制求和,即hash=hash*131+value[i]。关于其他的字符串哈希的算法,可以去看看这个博客,还是讲的很清楚的。

然而,Redis在发生哈希碰撞之后,Redis的处理办法是将它们延伸出一个链表,然后当链表长到一定地步之后,触发rehash过程。这一点上,Redis并没有借用Java HashMap的实现方法(哈希表+红黑树,当碰撞数量大于8并且哈希表中的节点数多于64时,会触发将列表转化为红黑树)Redis的解决办法简单粗暴,这样其实更有利于持久化的维护,如果哈希方法不当导致红黑树长得很大之后,这样的哈希表性能也非常不好,这样子长痛不如短痛,直接rehash结束会更好。如果想看更多的底层设计,可以看看这两篇博客:

https://www.cnblogs.com/gaopengfirst/p/10062980.html

https://www.jianshu.com/p/658365f0abfc

当然,有了良好的哈希策略和处理方式还不够,Redis真正甩开其他非关系型数据库的地方在于,它的数据是储存在内存里的。学过计算机组成原理都知道,内存的读写性能远远比磁盘快,所以这也就是为啥Redis的性能可以如此恐怖。但是,内存终究是易失性的,到底数据库如何保证安全和数据持久化?后面说……这里不剧透了。

对比传统的关系型数据库?

传统的关系型数据库主要依靠B树和B+树来建立。至于为什么选用的不是红黑树之类的二叉树,我之前在数据库那篇文章里说过,这里就不多说了。

Redis除了性能强速度快之外,它还兼有非关系型数据库的所有优点。其中一个很典型的就是,数据的组织会非常灵活。因为它不会再受制于任何的表间关系和数据类型等等。

就举我自己的例子吧,第一次动摇了我对关系型数据库的看法是在一个游戏后台设计中,以吃鸡为例子,一个用户他含有这些字段:金币数量,XX皮肤,XX枪械,最高击杀记录,爆头率,KD,段位,分数……你要我说再讲上百个不是问题。假设我在一张表里想存下来这些数据,那岂不是需要几百个字段?这个时候,我发现MySQL的最大限制是255个字段,实在没办法,另外开一张表来存,然后一个外键连过来父表。其实,这两张表在逻辑上有没有必要呢?完全没有。

而且问题更加大的是,张三拥有火箭少女皮肤,李四没有,那么我就要建立一个字段叫做"火箭少女皮肤",张三的该字段为true,李四为false。试想一下,李四没有的东西,还有必要存进来吗?你可能觉得,每个人多一个字节存一个boolean而已嘛,多大回事呢。然而,如果有几十亿用户呢?有好几十个这样的字段呢?这就是巨大的空间浪费了。

最后一个致命的东西,就是新增与删除字段了。比如说新出了八神庵和魔法少女皮肤,我就得在表里再加两个字段,然后这个时候发现,我第二张表也够255个字段了,又TM要新开一张表。这还没完,你居然要修改生产环境中的数据库,这个是企业开发的大忌!就算你可以修改,一个有几十亿数据,并且还带有外键的表,没个几天你弄得完? (粗略估计,这样的数据规模下,一秒钟能更新几百千把条数据已经不错了,你自己算算得等多少秒)而且更新数据库的时候,所有的服务肯定要降级或者停止的,造成的损失怎么承担?

在这样的应用场景下,传统的数据库已经没有丝毫用武之地了,被按在地上狠狠摩擦。当然,我不是说传统的数据库就该死,只是他们的应用场景不同而已,如果需要范围查询,Redis你再牛也得扑街。当然,后面我会说到两种数据库如何取长补短,各自发挥优势。

怎么用?

Redis中有五种数据类型,分别是字符串(其实就是字节流,这个String二进制安全)、哈希类型、列表、集合、有序集合。至于这五种数据结构具体是什么,代码怎么用,我贴一个链接出来,可以看视频学。再说下去……我估计又可以出一篇文章了。

https://www.bilibili.com/video/BV1Cb411j7RA https://www.bilibili.com/video/BV1DV411o7Ny

我前面吐槽的传统数据库不灵活的问题,可以被一个哈希类型横扫(第一个链接里有讲),每个用户可以拥有不同的字段,不同的数据,其灵活程度极高,我当时学到这个的时候惊叹于这样优美的解决方案,实在厉害。

问题?解决策略?

Redis的问题也是很显而易见的,咱们挨个来谈谈怎么解决。

1, 内存?

我前面说过,Redis把数据存在了内存里,企图用内存强大的读写能力来换取性能。这样的危害是明显的,第一个,内存占用很恐怖,第二个,一旦服务器宕机,数据全部扑街。

内存占用有多离谱,我就给一个例子吧,我现在运行的服务里,大概几十万行数据,依靠Redis做一个缓存,就要消耗接近0.5G的内存,这还是在业务不密集的时候,一旦业务密集,服务器直接报警。那么也就是说,如果内存不宽裕,基本上Redis就别想,即便内存很宽裕,Redis仍然还需要调校才可以使用,否则一样会出现溢出的问题。那么这个时候我们必须做一件事情,对内存里的对象进行处理,热点对象继续留在内存里,冷对象就塞进去磁盘里,不要在内存里霸地方,所以说这里又涉及到数据的甄别和标定了。这里不展开讨论。

服务器宕机之后,内存里的数据岂不是全部完蛋?没错,确实是完蛋了,所以这个时候,我们需要让 Redis做持久化,也就是把数据写入磁盘,一般而言,可以使用定时快照或者当修改量多到一定程度的 时候,触发一次持久化。然而,终究这样是有时间差的,还不是很安全,所以这个时候我们已经不可以 单纯依靠一个实例来解决问题了,这个时候就需要Redis集群和异地容灾来帮助我们了。

2, KV键值对的模型是不是太局限了?

说得太对了,一个key只有一个value,不能重复。那么如果对于有多个信息的人或者模型,Redis就很难受了。好比一个学生,今天在学校犯了两个违纪,被记录下来了,那么我还能用学生id做主键吗?显然后来的数据会覆盖前面的数据,这就变得很麻烦了。

所以说……其实我们也应该公正看待关系型和非关系型数据库,现在没有绝对好的技术,也没有绝对完美的东西。Redis有它的灵活和高性能,关系型数据库有它的查询优势,两个东西应该互相补充而不是说XX吊打XX(我承认我前面的说辞有误导你们认为非关系数据库就无敌的嫌疑,但是还是希望大家客观对待)

3,缓存穿透、缓存雪崩

其实直接拿Redis做数据库是不太好的,就单单因为它易失性的问题,就足以枪毙它了,但是,Redis如此强大的性能,让我们不免想到一个妙用,就是缓存。比如说我要查询一个数据,如果这个数据在Redis里面有,那直接从Redis里面拿肯定更快,如果Redis里面没有,就先去MySQL里查,查到了之后再放进去Redis里面,这样下次查就快了。

看着很完美,我们不得不解决几个问题: 1,不常用的数据也在占内存,是不是该想好后面怎么处理? 2,怎么保证MySQL里的数据和Redis的数据是一致的? 3,老是查询到Redis里没有的数据,咋办? 4,Redis炸了之后,所有的请求冲进去MySQL里,把MySQL也整炸了,咋办?

前两个问题咱们不考虑,因为其实都可以在应用端解决,和数据库本身没什么太大关系。我们考虑第 3,4个问题,它们分别对应着我的标题"缓存穿透"和"缓存雪崩"。

缓存穿透很好理解,就是老是查到Redis里没缓存的数据,导致这个缓存没什么卵用的问题。当然,大部分时候下,我们可以通过优化筛选热点数据的算法,或者加入启动时冷加载(就是说在应用启动的时候,就先往Redis里填充一点数据,避免刚开始的时候Redis命中率非常低的问题)的办法来优化。但是有一个东西是很要命的——空值。假设我们在一堆用户里查询一个并不存在的用户,Redis没找到,于是进去MySQL里查,MySQL也没查到,所以并不可以更新Redis里面的缓存,然后下次如果还是查这个不存在的用户,那就还是那么慢,甚至乎,无效的查询可能会触发数据库全表扫描,然后这么多请求丢过去,直接把数据库炸了,这可怎么办?当然,有一个很粗暴的办法,MySQL没查到的时候,把这个null值写进去Redis里面,这样就解决问题了呗!但是,有一堆的key存着空值,这不又是空间浪费吗?这个时候我们需要引入一个新的概念叫做布隆过滤器。布隆过滤器可以一定程度上,帮我们筛掉这些无效的查询,具体布隆过滤器是什么东西,请看这些链接:

https://www.jianshu.com/p/2104d11ee0a2

https://www.cnblogs.com/CodeBear/p/10911177.html https://www.cnblogs.com/qdhxhz/p/11237246.html

缓存雪崩其实算是一种灾难,它的成因主要就是Redis缓存意外失效。由于Redis很可能处理着巨量的查询和写入请求,一旦这个缓存失效,所有的查询直接冲进去MySQL,然后瞬间MySQL就瘫痪了。往往缓存雪崩的时候,主库都会跟着炸,因为关系型数据库中没有任何一个有能力负担如此巨大的查询量。解决这个问题,往往我们也需要依赖分布式技术,集群技术等等,这个已经不在我们的讨论范围里了。

应用场景?

单纯拿Redis做数据库是不现实的……除非这个公司真的够头铁,毕竟我们说过,光是断电丢数据这一条就足够枪毙它了。那么Redis能拿来干嘛?其实我上面在说缓存穿透和缓存雪崩的时候已经说了出来了,没错,就是缓存。

Redis用作缓存已经是一个非常非常广泛的应用了,比如说阿里P8的技术,腾讯云,京东云等等,全部都是重度依赖Redis(或者它的衍生产物,比如说Tair数据库)不然,它们根本就没法承受像双十一,限时秒杀之类的巨量访问。当然,我做的产品里,也有使用Redis来加速访问。

所以,现在的大型项目,架构都大致如此: Redis做缓存,用于快速查询;关系型数据库负责保证数据一致性与普通查询,同时,关系型数据库还可以完成很多的范围查询的请求。当然,一切设计都得从功能出发。

总结

夸了Redis一整篇了,我们是时候客观地说说总结了。其实,我们不应该在这个时候说Redis无敌之类的话,只能说,不同的数据库应用的场景并不相同,我们并不能说谁就一定好或者不好。比如传统的关系型数据库,就可以很方便地处理范围查询,加和,平均,最大最小值的问题,而Redis在这个时候就会扑街,因为两个本来相邻的元素,被哈希之后,早就已经不知道去哪了,我想查个2020-04-28至2020-04-29的交易记录都必须要全表扫描。但是关系型数据库不灵活的问题也时时刻刻阻碍着业务的调整,这一点上非关系型数据库的优势又体现出来了。

所以,针对不同的需求,使用不同的技术,才是最最正确的解决方式。本没有最优秀的技术一说,只有 合不合适的说法。